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配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4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 A 股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目前，公司配股发行股票申请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阶段，根据相关审核要求，现将本次配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配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过管理层的详细论证，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以下就发行当年与上年同期财务指标进行对比，分析可能发生的变化趋势和相关情况。

现假设：

- 1、本次配股发行方案于 2015 年 4 月实施完毕；
- 2、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 3、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上限 4,680 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202,800,000 股，发行股数占发行后股本的 23.08%；
- 4、不考虑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对股本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 5、本次配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不超过 7 亿元，不考虑扣除发行费用的影响；

6、假设 2014 年净利润 3,210.76 万元(取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业绩预告预计 2014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709.07 万元至 3,712.44 万元的平均值);

7、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8、不考虑募集资金未利用前产生的银行利息对财务费用的影响。

2015 年不同净利润增长假设条件下,本次配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配股发行前	配股发行后
	(2014 年度/2014-12-31)	(2015 年度/2015-12-31)
总股本(股)	156,000,000	202,8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元)	700,000,000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月份	2015 年 4 月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元)	332,750,961.55	364,858,561.55
假设 1: 2015 年净利润与 2014 年度持平,即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3,210.76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32,107,600.00	32,107,600.00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元)	364,858,561.55	1,096,966,161.5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1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1	0.16
每股净资产(元)	2.34	5.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1%	3.79%
假设 2: 2015 年净利润较 2014 年度降低 10%,即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2,889.68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32,107,600.00	28,896,800.00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元)	364,858,561.55	1,093,755,361.5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1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1	0.14
每股净资产(元)	2.34	5.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1%	3.42%
假设 3: 2015 年净利润较 2014 年度增加 10%,即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31.84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32,107,600.00	35,318,400.00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元)	364,858,561.55	1,100,176,961.5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1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1	0.17
每股净资产(元)	2.34	5.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1%	4.16%

注: 1、2015 年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次配股发行融资额;

2、本次发行前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前总股本；

3、本次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前总股本+本次新增发行股份数)；

4、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股本；

5、本次发行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

6、本次发行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本次配股完成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12)。

7、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配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14 年及 2015 年盈利情况的观点，亦不代表公司对 2014 年及 2015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

8、公司对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9、本次配股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经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二、对于本次配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由于募集资金使用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这段期间股东回报主要还是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若 2015 年公司业务规模和净利润未能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存在下降的风险，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配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本次配股发行募集资金有效使用的保障措施及防范本次配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风险的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有所下降，公司拟通过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监管，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等

方式，积极应对行业变化和挑战，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公司发展目标，以填补股东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通用航空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对项目的可行性已进行了充分论证，通过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加快公司对通用航空关键技术领域的消化吸收和成果转化，有助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共轴双旋翼直升机、无人机细分市场的地位和市场竞争力，为公司未来发展和盈利能力的提升奠定基础；同时，公司通过本次配股发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助于缓解公司通用航空业务快速发展所带来的资金压力，增强研发实力和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将把握行业发展的重大机遇，合理统筹安排项目投资周期，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尽快实现收益，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二)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本次配股发行股票结束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三)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四)保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规定，以《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做出的制度性安排为基础，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特此公告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